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壽豐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壽鄉民字第1130020810C 號

附件：



訂定「花蓮縣壽豐鄉鄉民意外事故致死補助辦法」，發布之。

附「花蓮縣壽豐鄉鄉民意外事故致死補助辦法」。

鄉長 曾淑懿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課(隊)長決行